

“二。實施裁減軍備之決議，應以禁止軍用原子能之製造與使用爲其首要目標。

“三。大會向安全理事會建議由安全理事會規定辦法以求實際達成上列一二兩項所述之目的。

“四。大會請各國政府竭盡所能以協助安全理事會從事於此項責任重大之工作以求建立持久和平及國際安全並爲人民減輕因不合於戰後和平狀況之軍備所需鉅額軍費而加諸彼等之重大負擔。”

我們如果能夠接受一項決議，通盤裁減軍備，並禁止原子能作軍事之用，那纔是真正合乎人民的和平期望，而有裨於國際合作的推進。

最後，容我表示我相信蘇聯的提案是會得到聯合國所有各國全體擁護的。

主席：現在似乎不足議事規則所規定的法定人數，我們不能在今晚繼續進行一般討論。所以本人主張到明天再繼續進行一般討論，到那時就是把會議拖得稍爲遲一點，我們也許就可以把它告一結束。

Mr. MOLOTOV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我覺得如果我們現在就決定明天結束辯論，似乎未免過早。最好還是今天不事先作此決定而等到明天再解決這事。蘇聯代表團請其他各國代表團對蘇聯關於普遍被裁軍備的建議，發表意見。

主席：的確，大會還不能在今天有所決定，討論定於明天舉行。

Mr. NOEL-BAKER (英聯王國)：關於 Mr. Molotov 方纔所提出來的一點，我認爲如果各國代表團要對 Mr. Molotov 方纔所提的決議案開始發表意見，他們也許就要作一些很長的演說。我想把各個代表團已經發表過的言論再重覆一遍，實在是不相宜的而且也是不需要的。因爲我認爲照我們的議事規則應該把這個決議案送到委員會去，各代表團想說什麼話儘可以在委員會裏說。

Mr. MOLOTOV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蘇聯代表團認爲關於結束討論的問題，現在要作決定似乎太早。我們並不是說所有各國代表團都應該就蘇聯的提案發表意見。那些對於一般裁減軍備問題沒有意見的代表團，儘可不發一言。我們祇請讓那些對於蘇聯提案要想發表意見的代表團有發言的機會。

主席：大會昨天就決定發言人的名單截止登記。Mr. Molotov 的建議似乎又把這個決議取消了，不過我主張大會不應該改變這項決議。現在名單上還有十一個人要參加一般討論。如果這十一個人要行使他們所有的無可爭議的權利，要對蘇聯的提案發表意見，他們當然可以這樣做。除非大會撤銷它過去的決議，容許其他的人發言，否則沒有人可以起來發言。

大多數已經參加一般討論的各代表團當然也希望對方纔蘇聯代表團所提的提案發表意見。我認爲我們應該按照正常的程序，由蘇聯代表請總務委員會把它的提案交付一個大會委員會。然後各國代表團就可以在委員會裏對蘇聯的提案發表意見了。

(午後七時十分散會。)

## 第四十三次全體會議

一九四六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午前十一時舉行

### 目錄

	頁次
九八. 一般討論(續前)：Mr. Makin (澳大利亞)、Mr. Illescas (厄瓜多)、Mr. Aghnides (希臘)及 Mr. López (哥倫比亞)的演說 .....	70

### 九八. 一般討論(續前)

主席：我們現在繼續進行一般討論。茲請澳大利亞代表 Mr. Makin 發言。

Mr. MAKIN (澳大利亞)：聯合國大會又再度開會了，這一次是在紐約市熱誠招待之下，履行大會依據憲章所負的責職。我認爲我們應該時時提醒自己這種責任何其重要。

在這個大會裏面所有的聯合國會員國都是站在完全平等的地位，以極端坦白與自由的態度來討論今天的問題。大會是不常開的，在普通的情形之下，每年祇開一次。當開會的時候，所有的會員國，不論它領土的廣狹如何，人口的多寡如何，資源的蘊藏如何都有權利與責任就憲章範圍內負責地自由地發表自己的意見以便對於世界輿論有所貢獻。

這個偉大的世界會議是我們聯合國機構中最民主的一部分。我們大家所最關心的一件事就是聯合國本身的威望增長，則大會爲一公開討論場所的主要任務，也就應該維持並加強。

如果在上屆大會以後，聯合國中其他幾個機關的工作未能順利進行，就可以在本屆大會裏獲得機會提請大家注意這種弱點和缺陷，並

提出適當的建議。澳國外長 Mr. Evatt 在金山會議的時候，曾經費盡力量以保障大會對於一切問題的討論及建議權，就是現在由憲章第十條保證的權力。澳大利亞代表團認為承認並維護這項權利，極其重要。最近，有人主張，依法列入臨時議事日程的項目中有那些項目可以送到大會中去討論的，決定這問題的工作應該由總務委員會來擔任。這種意見，很少得到大家支持，而且據澳大利亞代表團看來，是完全沒有理由的。

因此，我們期望而且需要把我們對於國際現狀意見的紛歧之處，在大會裏很大膽明白和公開地表示出來，每一個會員國都毫無顧忌表示出他自己的意見。因為祇有在這種空氣中，國際問題纔能獲得一種不僅顧到國家利益而且也顧到整個世界利益的解決方法。

聯合國的會員國一定要把他們曾經鄭重允諾遵守的憲章的宗旨和原則時時刻刻地明白記在心裏。這種宗旨和原則，不僅對於聯合國各機關的活動有拘束力，對於國際活動的各方面都是有拘束力的。最近巴黎會議中，澳大利亞代表團曾經屢次聲明該代表團認為有些外長會議所提的和平解決辦法，並沒有根據憲章的宗旨及原則，這種解決辦法極易引起不滿和失和，因之也一定不能持久而將危及和平及安全。

在我們看來，要爭取和平，維持和平，必須用民主方法尋求解決辦法，而且這個解決辦法，應該要以原則為基礎，不應該單以權宜之計及一國的利益為基礎。我們審查本屆大會議事日程中所列的各項重要問題就應該本着這種精神，時時想到聯合國全體會員國在憲章下所接受的一切義務。

澳大利亞代表團鑒於本屆大會在倫敦舉行第一期會議時的經驗，不得不表示關切，深恐臨時議事規則第十六章所定的委員會制度可能引起這種結果；就是把大會的職權削減到祇是照例蓋章核定各主要委員會的報告書而已。這種情形，在我們看來，對於大會的威信與聲望是一種致命傷。

如果議程項目不經討論就交到一個主要委員會裏去，那麼議程項目的討論和實體決定，就要在委員會裏進行。全體會議就有變成徒具形式的趨勢。我們固然充分了解節省大會時間的重要。不過最重要的，還是要履行憲章賦予大會而且單獨賦予大會的一種責任，就是公開討論屬於憲章範圍的一切事件之權。

把重要問題的實體討論，交到同時開會的各個委員會裏去，使各個小國代表團想有效參加大會討論所必有的困難增加，又使重要問題由各代表團高級代表親自討論的可能性減少。

臨時議事規則應該使大會在議程項目發交各委員會以前，確有在原則上加以討論的充分機會。事實上必要時臨時指派特別委員會是比較合乎憲章所規定的大會權力與職務些，不是主要委員會所可及的，因為這些主要委員會的職務可以用憲章所未核准的方式來限制全體大會從事討論。

我現在提請各位注意我們在本屆會中忙於完成聯合國組織及構造的工作時所發生的幾點重要問題：

第一個問題是關於託管制度的。澳大利亞政府懷念憲章對於負責管理非自治領土之各會員國所交付的義務，深知身為依據國際聯合國盟約擔任所管各委任統治領土人民之受託國家所負的責任，曾在倫敦本屆第一期會議時宣布願意把所管理的委任統治領土置於國際託管制度之下。現在澳國政府已經履行這個諾言，向秘書長提出新幾內亞託管領土的託管協定，俟大會核定。

現在大會裏所收到的託管協定的數目已經夠我們成立一個託管理事會了。在憲章施行剛剛一年之後，聯合國的最後一個主要機關也成立了。正因為託管協定必須經大會核定，所以託管理事會不能夠在早期成立。一年前澳大利亞確曾主張在託管理事會可以成立以前，先設一過渡機構，以資銜接。但是這個提議沒有能夠通過，主要地是因為蘇聯反對。所謂管理非自治領土的國家沒有對設置託管制度的工作，採取實際步驟云云，這話直是完全無稽。相反的，那些已經提出託管協定的國家，是確切地證實了對於本組織具有信心而且在實際上遵守本組織的宗旨和原則，是大可推許的。

促進及協助國際間在經濟社會文化及其有關方面的合作是聯合國的主要任務之一。關於籌畫這些活動和機構的最好辦法，自始就會發生困難，而且在有些地方已經發生了。有一種方法，就是秘書長在本屆大會口頭補充報告中所說的，是在秘書處裏添設某一科或一司。另外有一種方法，就是以委員會或其他適當機關的方式，設立一個附屬於大會或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聯合國輔助機關。第三個方法，就有設立一個專門機關並與本組織發生關係，或者規定適當辦法由現有的專門機關來辦理這些工作。

協調現有各專門機關的工作以及研究是不是還需要新設專門機關，是一件非常重要的工作。聯合國各會員國務須盡力使各個國際機關在職務上決無任何可以避免的重複，以免分散力量，增加不必要的財政負擔。我們如果想維持世界各國人民對於國際組織的興趣和有效支

持，就應該把戰後國際集體行動的費用減到最低限度，因為這些費用終久一定是由世界各國人民負擔的。

爲了這個緣故，澳大利亞代表非常贊成祕書長口頭補充報告時對於新設專門機關一事的意見。除非要做的工作不能由聯合國現有的機關或專門機關辦理而著相當成效，否則就不應該新設專門機關。澳大利亞代表團認爲這個大會應該極審慎地研究所有收到關於新設專門機關的提案如果覺得可以採取其他較簡便及較節省的辦法來處理這個特定的問題，那末不論這個提案是如何動聽也應該不予採納。

我們都知道祕書長在羅致辦事人員時所遇到的困難是極端嚴重的。祕書處在這種情形下能夠表現出這樣的成績是我們充分賞識的。不過澳大利亞代表團覺得不得不在適當的時間和地點，把該代表團對於成立祕書處的工作所認爲不甚滿意的幾點，提請大家注意。尤其是據現在所得到的情報，我們覺得祕書處沒有能夠充分注意國籍的地域分配原則，這是離開聯合國會所遼遠的小國所特別注意的，這些小國之中有些國家自始即曾費了相當的力來協助聯合國羅致一批資歷相當的本國國民。

現在讓我再討論到安全理事會的工作。安全理事會成立了不過九個月的時間，卻已經遇到不少困難的政治問題。安全理事會尚未滿足接受聯合國憲章的國家所懷的希望，而且理事會的工作情形業已證實了各會員國在金山會議所懷的若干疑懼不無理由。

我們提請大家特別注意安全理事會工作所根據的一項基本原理的實施情形。這項原理就是五常任理事國以全體會員國的名義，同心戮力，親愛精誠，致力於維持和平及安全以謀全體會員國的利益。大國一致的原則就是這個理論的一種說明。可是直到今天，實際上這個原理卻行不通。

昨天有人告訴我們，有些國家在發動一種反對大國否決權的運動，以便分散大家對於本組織真正缺點的注意力；而且以相當肯定的語氣警告我們假若這種運動成功之後，就會使聯合國瓦解。這是一種嚴重而完全不合道理的指責。爲了這種指責，我們必須提一提憲章第二十七條通過以前的討論詳情，以及再看一看過去九個月裏使用否決權的情形。

金山會議時，澳大利亞代表團會竭力主張限制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的否決權，僅以執行行動事件爲限。Dr. Evatt 說過如果對於和平解決爭端仍然保留否決權，那實在是絕無道理的。

出席金山會議的各國代表無疑地大多數都同意這項見解，而且倘若沒有這種承允，無疑地，憲章第二十七條也就不會通過。當時希望在適當的時候，理事會的常任理事國總會看出關於否決權的規定有修改之必要。而且當時還希望大國們曾經表示過他們不濫用否決權的意思，果然會得成爲事實。

下面澳國外長在金山會議閉幕時對於這個問題所發表的一段話，在今日頗有意義。他說：

“我現在祇能希望最近的幾年各大國會以行動向全世界證明它們不擬充分使用它們在憲章下所有的否決權。關於這種意思業已有些公開的表示；對於這種表示我們都感謝地而誠意地表示接受。如果我們能夠同意認爲解決爭端的一切的和平辦法，都必須採用而且應該盡量採用。同時實際上又不用否決權阻礙採取這種辦法，我相信我們會向前大有進步的。這樣就可以減少我們中小國家接受現有條文時所懷的許多疑懼。……如果各大國能夠在實際上證明它們爲了整個聯合國的利益，在使用憲章所賦予的權利時，能有節制，這實在是對於世界一種很大的貢獻。”

不幸這一些希望都沒有實現，有幾次澳大利亞代表團不得不對否決權的使用提出抗議。

澳大利亞代表團在金山會議時以及自是以後所一貫主張的意見，近來不僅有當時反對否決權的各國代表公開表示贊同，而且還有些原來在金山會議時表示相反意見的若干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也表示贊成，這實在是令人振奮的事。

我們從安全理事會的紀錄中可以看出否決權的第一次使用是在一九四六年二月十六日大會剛剛延會以後。此後某一常任理事國曾經在倫敦和最近在紐約一再用否決權來阻撓聯合國顯然多數的意志，在大多數的情形下行使否決權的事件，並不是與大國本身安全有什麼關係的事件，也不是使他們負多少責任或擔多少危險的事件，而祇是一些理事會依據憲章所必須執行的程序上的事件而已。

澳大利亞看了否決權規定的實施情形，聽了蘇聯要想阻撓理事會要提出而爲蘇聯所反對的一切建議的無理要求，覺得必須要求把現在的項目三十二列入本屆大會的議事日程。七月以後的理事會會議經過情形也是澳大利亞所懷疑慮並非無據的又一明證。

威脅使用否決權控制了目前安全理事會的議事工作。將某一項目列入議程的提案一經收

到，就已經影響了理事國的行動。譬如說，處理申請入會問題，在某些場合，自始就是疑雲彌漫，深恐某些申請案要為某個常任理事國所否決；有些時候還可利用否決權作准許某幾個已經有人反對的申請國入會的討價還價的本錢。

澳大利亞代表團認為應該把一九四六年安全理事會會議援用第二十七條的規定的情形，詳細研究一番，並由本大會採取適當步驟以防這種不合於聯合國憲章的原則和精神的使用。

我們認為如果規定否決權的使用僅以執行行動的事件為限，則聯合國為國際和平合作的工具，其效能祇有增高，不會減低。如果認為這種見解是一種威脅，是想造成一個機構，專門來推行某幾個國家或國家集團的政策，那祇是歪曲事實罷了。

澳大利亞以安全理事會理事國的資格，同時並任由大會第一屆會第一期會議所設立的原子能委員會委員國。因為它是這個委員會裏的委員國，所以它覺得它應該向那些選舉它擔任這個位置的聯合國其他會員國說幾句話。目前對於這個問題，也像對於其他問題一樣，澳大利亞代表團祇預備在此階段先作一般檢討，預料將來更有機會可以作進一步的討論。

當原子能委員會開始工作的時候，澳大利亞外長 Mr. Evatt 榮任該委員會的第一任主席，曾經聲明過澳大利亞政府贊成訂一個一般性的國際公約，把執行原子能有效管制及檢查的權力，交給一個國際機關，同時規定，等管制及防範工作辦得已有相當成效以後，就應該停止製造原子武器，停止為軍事目的積存原子能原料並且拆毀目前所存的原子彈。他同時表示促進彼此關於原子能作和平使用以及原子能改作和平用途的一切發展情形，彼此互相交換情報的工作也應該加速進行，作為這個一般計劃中之一部分。

澳大利亞對於原子能問題的基本意見是認為我們應該把這個非常複雜的問題整個地來考慮，應該充分顧到各國互相分歧的利害關係，除了防止不把他用於危險的用途之外尚應該注意發展有益於人羣的利用，而且遵照大會決議案的規定，整個國際問題還應該迅速地予以處理。

澳大利亞政府認為原子能委員會美國代表所提的計劃確實提出了一種妥當的辦法。我們還相信美國代表提出這個計劃來是具有誠意，是的確以謀人類福利的動機為出發的。我們還認為蘇聯的各項提議雖然本身並沒有充分認識一個大問題各部分之間的主要錯綜關係，其實是可以併入美國所提的總計劃裏的。

因為我們昨天聽見了關於蘇聯提案的一番話，我們要特別聲明原子能管制問題實在要比裁軍問題寬廣得多。我們希望所有聯合國會員國都能對付管制原子能發展的大問題並考慮促成毀棄現存原子彈的步驟。這兩件事情是不能分開的。

Mr. Evatt 在他輪值充任委員會主席一月期滿時，表示他堅信這個委員會工作的最後結束辦法是擬訂一個包括下列四項重要問題的多邊草約，以便先提到安全理事會，然後再提到聯合國。這四項重要問題是：

- (a) 關於原子能之國際管制及發展其和平用途之通盤計劃；
- (b) 具有廣泛權力以實施並執行該項計劃之國際原子能機關組織法；
- (c) 會員國不以原子能供破壞用途之責任；
- (d) 根據公正與平等之原則逐步實行該計劃各個部分之條件與情形。

出席這個委員會的澳大利亞代表也贊成美國代表的意見，認為在處理有關原子能管制問題時，一定不能由否決權包庇那些違反他們不發展或使用原子能以供破壞用途的鄭重諾言的國家。澳大利亞代表一向認為美國的意見並不是修改憲章的意思，而是與憲章關於安全理事會在討論第七章所規定的執行制裁問題時的表決方法的規定完全無干的一個提案而已。為了這個緣故，我們不能同意所謂如果實行像 Baruch 計劃這樣一個提案之後，就會破壞憲章的說法。在我們看來，主張把否決辦法列入憲章的一些理由，對於原子能機關是不適用的，而且這種機關的辦事程序，也絕對不能容許有否決制度存在，因為這無異是要求特許免受原子能管制制度所訂一切行為規律的約束的權利。

所有參加原子能協定的國家，顯然都應該遵守它們應盡的義務。Mr. Evatt 在考慮過這許多情形之後，認為為實行美國提案的原則，並完成大會交付原子能委員會的使命起見，應該締結多邊條約，設立一個管制並發展原子能的國際專門機構。這個機構應該授以行政權和執行權，對參加各國負責，並與聯合國發生特殊關係。

澳大利亞政府所考慮的另一件事項就是縮軍問題。安全理事會負有責任應由軍事參謀團協助，擬定一種確立軍備管制制度的計劃。發展這種計劃，需要許多的細密工作，應該從擬訂計劃的工作早日着手進行。同時本大會的各會員國也應該記得他們也有責任審議縮軍及軍備管制原則的。

澳大利亞代表團還要請大會特別注意申請各國加入聯合國的問題。當這個問題在安全理事會討論的時候，澳大利亞代表團對於一切准許申請國入會的建議都棄權了。該代表團所以這樣做的是因為它認為理事會所採取的程序是不對的，又認為根據憲章，雖然應該由安全理事會與大會會同負責，可是主動的權力應該屬於大會。所以澳大利亞代表在安全理事會裏主張在就入會申請的程序有所決定以前，應該由安全理事會派一委員會與大會的一個程序委員會磋商，以便設法擬訂一種能為兩個機關所接受的程序，可是這項建議卻為大多數所否決了。

我們仍舊認為根據憲章的意思准許申請國入會的主動權是屬於大會的，並認為依照正當的程序入會申請書應該先送到大會由大會決定是不是可以准許加入。可以准許加入的申請案依照憲章第四條纔提到安全理事會以便就申請國究竟能否履行它對於屬於安全理事會主要責任的範圍以內的那些本組織的任務所負的義務一點，提具報告。如果大會從安全理事會收到了准許入會的推薦，大會就可以決定是否准這個申請國加入，這種程序纔是嚴格合乎憲章的，而且還可以減少申請案有時遇到的許多政治困難。

現在我們對於安全理事會處理所有入會申請案件的態度，有兩點地方表示反對。第一，澳國代表團認為討論入會申請的時候，應該以達成組織宗旨為目標，就各案本身性質秉公決定；第二，我們不能容許有人以憲章所載各項理由以外的任何其他理由來反對任何申請國加入。

有些入會申請祇是因為有一個常任理事國反對而被否決了。據我們看來，這種情形是由於對第四條加以完全沒有理由的一種解釋而來的。雖然澳大利亞已經棄權，未曾投票贊成過任何一個申請國家入會，但是不能就認為澳大利亞對於某一申請案的本身有所反對，或者認為澳大利亞不準備在相當時機支持某一個申請國入會的。

我剛纔所提出來的幾點，當然會由澳大利亞代表團在適當的時間和地點再作更進一步的推敲的。

出席大會會議的代表團當然一定要提請大家注意到聯合國成立以來所呈顯的一切弱點和缺陷的。同時，最重要的就是我們在提出這許多事情而要想法去糾正它的時候，也不應該忘記了輕重。聯合國組織業已成立，這一件事的本身就是一件非常重要的成就，因為我們中間過去有幾個比較悲觀的人們非常懷疑我們是否確能成立這樣一個和平機構。

聯合國組織已經有過幾件重要的功績。澳大利亞代表團認為一切批評都應該是建設性的，而是以糾正或改進目前已有的機構為目的的。為謀本組織的最高利益起見，所有的會員國都有儘量批評本組織工作情形的義務而其他會員國也都應該認為它們的批評是出於誠意的。

我們在這裏開會的人都應該竭其所能以加強羣衆對於聯合國的信心。我們認為最好的辦法就是使本組織確能照着原來所計擬的執行任務，就是照着憲章的原則和宗旨去執行任務。祇有這樣，我們纔能夠建立一種國際秩序，使男男女女得免恐懼，無虞匱乏，和平相處，通力合作，以求獲取我們最終目標所在的基本自由與人權。

主席：現在請厄瓜多代表 Mr. Illescas 發言。

Mr. ILLESCAS(厄瓜多)：當英美兩國代表在具有歷史意義的威爾斯親王號戰艦上擬定大西洋憲章的時候，他們響應了受戰爭憂患的困厄和痛苦的人類的迫切呼籲，他們完成了一件非常重要的工作，他們在人類將來前途的田裏佈下了豐碩的種子，但是他們的工作卻並不是使政治家哲學概念產生重大困難的工作。形成世界社會環境，適應這種環境，以便促使各國之間以和平方法解決爭端的是世界的輿論。

我們從人類特性的錯綜複雜的關係之中，縱觀今日人類狀況的全景，不論我們是作精密的分析，或者是作概括的觀察，終久會以民主的立場來評判歷史的。歷史是而且一定是各國人民本身的趨向和決心的真正結果。如果把它當作一個偉人成功的傳記來看，歷史就在引我們到人慾橫流，自由剝奪，瘋狂地擴充軍備，以至於最後達到戰爭的境地。如果把它當作各國人民的歷史看來，如果把它當作見解正確的勞働男女的歷史來看，歷史就會引我們在各國間培植友情，發展我們所承襲下來的文化上和經濟上的資源，最後就造成一種縮軍所需要的環境，使軍備能為正義服役及象徵制止暴政的一種力量。

一九四五年六月在金山名城簽字的聯合國憲章並不是盡善盡美的，而且它也不可能是盡善盡美的。人類仍舊是為有史以來最野蠻及破壞性最烈的戰爭的恐怖所籠罩着。仇恨的種子已經分佈到時間和地點的盡頭。道義原則不再具有左右的力量了。新默示錄裏的騎士仍舊是馳騁於東西兩戰場。要想再度着手努力，使建立國際友善聯繫於法律基礎上的工作臻於盡善，那時當然不是最好與最適當的時機。不過若干概念業已確定為這個新政治組織基礎，其

中大部分是非常豐富而有結果的，他們的實質和內在力量中包含了凡為人類要使自由與進步以及各民族間團結和友愛的工作獲得圓滿結果所需要的一切。

為求確保人類自由，以便全世界所有各國在法律上及工作上同享平等，由不分種族、性別、語言、宗教的社會集團組成，可以逐漸建立普遍而永久的和平起見，促進各國文化、社會及經濟的進展乃是最好方法。

祇要聯合國各會員國之間人為的不平現象一日不除，則聯合國的憲章就不是而且不能算是盡善盡美的。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獲勝了，它們具有經濟力量和政治力量，它們所擁軍力的固有重要性，凡此種種都不足以變更各國主權一律平等的基本原則。都是因為這種說法的浮淺閃爍纔使各國間的不安情勢日見增加，使人幻想在地平線上彷彿看見了回到野蠻時代的象徵。

這種多少帶一點強制性的否決權的行使還不足以說明目前籠罩着人類活動中的一種互不信任的空氣的。同時還有一種恐懼，就是怕正義是有時而窮的，就是怕人類的主要利益有一天屈服於大國的政治利益之下。

所以要使聯合國的憲章臻於完善，一定要以這樣合理而合法的方式把安全理事會改得更為民主化，就是在適當時機，所有的理事國都應該改由自由投票選出。這樣，各國間的主權纔可以完全恢復平等，而正義的力量也可以平均地普及於整個世界。

聯合國所做的偉大工作，目的在循行使平等權利及尊重民族自決的途徑以建立並維持社會的安定及各國在文化衛生與經濟方面的進化。我們為協助需要經濟援助的國家，為恢復戰災區域及促進落後區域發展，為以文化結合與組織勞工的方法聯繫各國而設立的機關，也就是製造並增進一種抵制軍備競爭及反抗暴虐獨裁的空氣的機關。

此外，國際法院的設立也是為達成和平解決聯合國會員國間糾紛的最可注意的一項步驟。——俟法院的管轄權對全世界都有強制力量，我們就可以有一種國際法原則，由與國家權利義務相稱的公式制定為各國之間實行法治所必需的法理原則及法事程序。

今天人類已經分成完全值得尊重的各大思想派別，每派都在為了共同的福利而努力。我們一定要在與聯合國有關的機關的扶助之下，促進這各派之間的思想與產物的充分交流，以便考驗各個派別中的日常生活情形，作為個人抉擇及國家明斷的基礎。祇要人權得到尊重，我

們應該認清在研究及分析各種人類社會的社會情形時，劃分界限或樹立壁壘是一件非常危險的事。為了這個緣故，我們希望聯合國竭其全力撤除這種離間各派人民的思想屏障，儘量把它融化成爲一個清晰和諧的整體。

厄瓜多共和國代表團希望這個以忠實的友誼及懇摯而合法的互賴底連鎖把各國連繫在一起的聯合國能夠得到順利的進展，而這種進展又終於引人類走上安享永久和平的樂境。

主席：現在請希臘代表 Mr. Aghnides 發言。

Mr. AGHNIDES(希臘)本人擬倣效以前在本壇上說話的幾位之例，對於紐約州市當局和人民懇摯招待惠予種種便利，使我們這次重大會議得以順利進行，先替希臘代表團表示謝忱。這種美麗動人的環境就是高尚工作和偉大成就的一種象徵。原來都是從這麼多的不同國家來的男男女女，本着一種默契，為着共同目標，竟能造成了這個驚人的大都市，這個國際親善的象徵，也正是人類四海一家的紀念碑。

我們現在為着同樣的目的在這裏聚集，應該從他們的高貴事蹟攝取靈感。

如果把祕書長的報告書和安全理事會的紀錄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工作報告合併審查，那末，對於金山憲章批准以後聯合國進展的情形，對於所有聯合國各主要機關就是兩個理事會、大會、國際法院和祕書處在組織工作方面的進展情形就可以得到一個概念。

我們對於祕書長能夠這樣迅速地建立起聯合國的機構深致慶賀。我們現在預備對於他報告書裏所提出的數點，略抒所見。

我們知道設立專門機關的理由，我們希望這些專門機關都會慢慢地合併為一個總組織。我們承認，根據我們的意見，專門機關的數目是不宜於再增加了。同時我們贊成祕書長的意見，認為遇有新的問題發生的時候，最好把它交給聯合國祕書處或現有的專門機關去辦，不必新設機關以免雇用冗員及浪費經費。

祕書長所擬擴充並發展聯合國新聞部工作的計劃，極值多方鼓勵。以便聯合國的消息不斷地傳到各國去，可以消除各國間誤解的主要原因，就是不明真象。這一項計劃使我們更加歡迎，因為這種擴充的目的，有要在北美以外的各大重要都市分別設立新聞處。

希臘代表團承認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在倫敦及紐約所舉行的最初三屆會議所獲的成就。除了世界衛生組織以外，該理事會還設立了九個常設委員會。在不到一年的功夫，它已經做了不少事情，使我們可以大大地開展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國際合作。此外，它又設立了一個臨時



性質的戰災區域經濟復興小組委員會，而這個小組委員會也已經對歐洲經濟復興問題提出了一個非常詳盡的初步報告。

現在應該由我們來批准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通過的決議案，並通過現在向本大會所提出的若干建議，俾使那些已有成就的工作得竟全功。戰災區域復興小組委員會報告書裏的建議，認為各個區域需要迫切，主張即速採取行動。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對於建立歐洲經濟委員會的建議，未能有所決定，以便就戰災區域的長期及短期需要問題，提出允當建議，我們對此頗感遺憾。希臘是受損最重的一個歐洲國家，對於這個委員會的設立與否極端重視。出席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希臘代表已經提議把這件事情交到大會以便迅速決定。

另外我們還有一件工作就是把原由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所做的福利事業移交別的適當機構，特別是關於糧食及農業生產器材的供應問題。我們希望乘這個機會重申希臘人民感激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的意思。

這種移交應該是完整無缺的，以便可以不致損及各有關國家的經濟復興，以免他們再遇新的困難。我們希望大會對於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在這方面所提的兩個決議案，採取必要的行動。

我們之所以看重這些發展，是由於我們認為經濟政策是受政治趨勢與政治情形左右的。人不能單靠麵包生活，這句話應用於任何場合，都是對的。

這事使我們談到聯合國更動人視聽的活動，特別是安全理事會方面的活動。

在一個為恐怖所控制着的世界上無論多少計劃工作，即使是明智的計劃，也不能打開今天的僵局。世界上若干地區，一切要想恢復正常狀態的努力，都完全因為人工製造的政治不安而卒歸失敗了。

曾經在戰爭時期，為了大同盟各國所共同保衛的目標，忠誠盡職的國家，應該在他們拚命追求復興的努力中，得到應得的協助，特別是因為這些國家曾經為了爭取勝利，貢獻它們全部所有的一切，並且曾經在敵人佔領的黑暗年代被強暴的壓迫者摧毀無遺。這些國家對於侵略者的反抗以及他們對於壓倒敵勢所表現的不屈不撓的精神使它們陷入了不可言喻的悲慘境地。今天他們是不是可以向現在已經遺忘了的英勇作戰之日的共同戰友收取他應得的報酬了呢？

希臘是一個愛好和平的國家，正在努力重建侵略者所破壞的廢墟。安全是復興工作的主

要條件。本星期初杜魯門總統所發表的令人快慰的話，又經本大會賢達代表重行申述，使希臘國民確信除了聯合國以外，他們的安全與福利再沒有其他更好的保證了。

我們可以向諸君保證，希臘擬盡其全力，為發展國際間真正的互信精神而努力。我們在這方面的努力是合於我們年代悠久的傳統的。

九個月之間，希臘兩次被人在安全理事會裏控告而且受到非常嚴重的責難。安全理事會的拒不受理，雖然可以說是一件可以滿意的事情，但是並不足以使我們對於未來的前途，感到有保證，因為各大強國之間繼續存在着緊張狀態。

我們在金山會議時曾經聽見說，為求五強最後行使憲章中對於威脅和平、破壞和平及從事侵略等行為所採應付辦法的第七章中所規定的某些職務與權利的時候，能夠團結一致起見，我們對於五強使用否決權，應該接受，而不存任何恐懼之心。不幸否決權的庫麻作用，竟然對於憲章第六章所規定的和平解決爭端問題的處置，也發生了妨礙。

維持和平端賴五強融洽合作，我們卻從來不曾相信過否決權有致使五強融洽合作的神祕能力。祇因有人一再向我們保證說非遇特殊情形決不輕易使用否決權，然後我們纔勉強答應的。

從前我們相信這種保證，現在仍然相信，所以我們現在並不主張立即廢除否決權而不再經過一個公平的試驗時期。應該由大國自己看他們是不是能夠或者預備在這事上用一點自制的功夫，祇在例如屬於憲章第七章範圍以內的事件的一類的重要關頭纔使用這種非常的權力。

關於此事我們要想提出幾點建議，我們認為這些建議足以使由於時常使用否決權以及由於大會內外對於僵局的挫折的普遍恐懼而引成的局勢趨於緩和；希望大家幸勿認為我們過於冒昧。事實上，大家都知道十個代表中有九個認為現在的局勢若不改進，會使本組織陷於無能之地。

當然要想修改憲章，現在自然是嫌過早，而在將來相當時期內企圖修改憲章也不免為政治上不智之舉。憲章第一百〇九條幾乎使修改憲章一事，在任何情況之下，都不能做到。

據我們看來，切合實際的唯一解決辦法，祇有採用一種雙重的辦法一方面解釋條文，另一方面在長期過程中既不必過分拘泥地實行議事規則，又不必時常使用憲章第二十七條所定的權力，以便建立一種比較寬大的法例。

我們敢請大會注意另外的一補救辦法，就是組織本身應該少貪政治解決的便利，多多重視依法處置爭端的必要。

第二次世界大戰發生，大部份是由於違背國際協定及國際法的事件層出不窮，以及規避公斷、和解及法律解決等辦法的行為幾成慣例。

我們現在請問安全理事會的常任理事國究竟它們能不能在本屆大會期間提倡這種和平辦法，以便增進國際諒解。如果它們能夠率先創導，我們對於這種創導所產生的結果，對於它們的行動所發出的絕大安慰，絕不懷疑。

我們現在歸納這幾種辦法：對議事規則及憲章第二十七條作較寬的解釋；建立一種比較軟性的法例；由大國對於行使第二十七條中所予規定的非常特權一事下一番雖屬困難但頗有益的自制功夫；增加着重以和平辦法解決爭端，同時放棄政治解決的辦法。

我們很虛心的提出這幾點建議，希望它們可以改進國際關係，同時避免在此緊張關頭對於抑止否決權問題紛紛辯論。

Mr. Byrnes 在他卓絕的演說辭裏告訴我們說大會纔是我們自由提出問題、批評與怨訴的適當地點。我們聽見這種說法並不是以此為第一次。我們現在預備乘這個機會為我們的國家請命。現在大家公認希臘在巴黎會議和安全理事會裏都受過苛刻的待遇。安全理事會裏有人一再想法要這個威嚴凜然的機關來討論希臘的內政事件。

批評是一件有益的事。祇要批評的目的是建設性的，對於關係國家並沒有顯然故意污蔑以及惡意誹謗，這種批評是我們應該始終歡迎的。

這種繼續不斷的仇視態度，使我們希臘人民滿覺驚異而失望。他們已經在懷疑希臘是不是和軸心國家在一面作戰的。否則他們何以一直就成為衆矢之的，成為大家看中的犧牲者？對於一個自始便參加的盟邦竟已被人倉猝地當作敵人對付，而至於宿怨未償的頑敵卻反予以優遇，希臘人民對此不免有驚惶失措之感。這事使全世界人的心目中起了一種對於我們誠意漸失信心的惶惑。

我們希望能使諸君舒適。我們不擬向諸君提出與議程無關的問題。目前談判和平是外長會議的工作，我們希望他們對於希臘能擬出一個比巴黎會議較為公平的辦法。

我們對於前曾加害於我們的一切國家，並沒有懷什麼怨恨和復仇的意思，我們對他們並未懷有惡念。不過我們終可以希望他們提出他

們對於希臘業已改變初衷和舊性的具體證明來。我們對於各個大國的友誼態度並沒有搖動。可是在有些地方我們的手伸出了很久，卻沒有人理會。不過我們仍舊預備保持尊嚴，保持我們對於全體偉大盟邦親善與尊重的堅定態度，希望至相當時候在各方面都能滿具好感。

大家對於外長會議所任工作的重要性，是不會估計過高的。外長會議的失敗與成功，立刻會影響到本組織的命運。我真摯地希望外長會議能夠產生公正而持久的和平。因為公正而持久的和平乃是聯合國成功所不可缺少的先決條件。

蘇聯代表團首席代表昨天發表重要演說，提出主張減縮軍備的懇切呼籲，並邀請其他代表發表意見。希臘代表團贊成限制各國軍備的提案，不過希望附有下面兩項保障辦法：第一，國際管制，切實保證有關限制軍備的一切公約均予忠實奉行。第二，制裁凡屬違反任何裁軍公約中主要規定的一切國家。

我們對於秘書長所述關於組織工作的成就，極為稱賞。這是一張動人的結算單。大會、兩個理事會、法院和秘書處差不多都完全成立了。這是一件偉大的構架。但是在善意的人們還未將生命的氣息、有力量的靈魂、人類團契的意識、對於國際關係的信念，以及配得上聯合國的仁心等等賦予這個構架以前，這還是不完全的。

主席：現在請哥倫比亞代表 Mr. López 發言。

Mr. López (哥倫比亞) 哥倫比亞代表團認為不必再在一般討論中重申它遵奉聯合國憲章所載原則以及它一向希望參加共同努力以求確保和平並改善人羣生活狀況的意願。我們秉着過去在此動亂時代參加倫敦會議、金山會議、墨西哥會議、倍諾斯愛勒會議以及所有歷次汎美會議時的行動所根據的同樣精神來參加本屆大會。我們到這裏來，懷着我們過去提出美洲各國實行連結的一種計劃時帶到汎美會議去的籌劃和平的同樣旨趣；抱着我們藉 Chapultepec 公約幫助促成西半球團結時所具的同樣熱誠，下着我們在金山會議時加強汎美組織所表現過的同樣決心，抱着與聯合國組織初期所感覺的同樣的樂觀。同樣的，對於凡屬旨在使全世界一勞永逸地以理智克服強權，以公理克服武斷，以自由克服各種奴隸制度的一切主動，我們現在準備予以支持。

現在大會正在開幕之際，我們瞻望前途，希望無限，不能自禁地要表示一番高興。各方對於巴黎會議的結果，看法迥不相同。有許多人以為在各大國代表討論的時候，意見的衝突遮蔽



了。在協議對若干戰敗國家商訂媾和條件所得的一點進展。另外一批人則相反地以為這次談判對於歐洲大陸的重新安排獲有相當的進展。在我們看來，這一次會議裏面最主要的而且是最有意義的事實就是美國與蘇聯之間的意見已經這樣的尖銳，似乎已經引起、並加強了大家對於和平的願望，而紛紛在這一次會議中表示這一種願望。

聯合國各國代表前來出席大會，都是同樣的存着一種懇摯的希望，要想依着憲章中所定的原則，為屬於它們管轄範圍的世界問題尋求和平解決。沒有一個人願意把各國之間的爭端弄得不可調解，不論這種爭端是屬於政治性質或經濟性質的。正當美蘇關係極度緊張的關頭，世界是為一種嚴重而危險的誤解所威脅着；他們中間最負責的發言人能夠以直捷而又遠大的和平及合作宣言，給世界輿論以一種必要而及時的緩和空氣。我們不但是熱誠地歡迎這些聲明，我們還一定要記住這些聲明，作為加強我們對於工作成功信心的興奮劑。

想消除人們恐懼戰爭再度發生的心理的，或者要以斯大林元帥為第一人。他說得很明白，他不明白這種事情怎麼會發生的。

蘇聯外交部長莫洛托夫一到紐約，就對這一篇聲明表示擁護，並且保證任何可能發生的困難都可以用善意與確想維持互相諒解的誠意來順利解決的。

幾天以前，美國國務部長 Mr. Byrnes 向美國人民解釋每次大戰以後戰勝國如何終覺得難以調整他們關於媾和條件的意見紛歧之處，並說明這許多意見紛歧之處又如何不能單靠恭維客套的話來消除或調解的。Mr. Byrnes 繼續說，不過世界上寧可有思想的衝突，而不可有武裝的衝突。

“我們必須合作建立世界的新秩序，不是默認現狀，而是要保持基於正義的和平與自由。我們一定要彼此願意互相合作——不論有否決權或者沒有否決權——對於聯合國憲章的原則及宗旨要加以維護，在必要時，並用武力來維護。”

Mr. Byrnes 象徵地向大小各個民族的代表伸出手來，表示他整個的思想；說：

“任何國家，凡是遵奉這些原則的，都一定能夠得到美國的友誼和合作，不管它兩國之間有沒有意見紛歧，或者可能的利害衝突。”

杜魯門總統在大會第一屆會第二期會議開幕之際，聲稱：“美利堅合眾國現在或者將來都不想在这个世界上任何地方和任何國家作戰。”

蘇聯、英國和其他參加這次開會的國家都不願意捲入戰爭的漩渦。他們都是誠懇地而熱烈地在追求着和平。

這是應該這樣的，而且祇要是我們力之所及的，也不會不是這樣的。過去的戰爭往往利用各種不同的藉口，具有許多不同的目標。不過已往人們作戰疆場不論是為征服領土，或是為維護宗教信仰，或是為維持現狀，或是為宣傳某種政治思想，唯有上一次的戰爭，毫無疑問地是保衛和平的戰爭，是民主國家不得已而違反意志出來積極參加的戰爭。

但是要由戰爭引入太平盛世，要實現新世界秩序中的和平的理想，這種戰爭一定必然的會產生以前各次戰爭並沒有課諸各國的一種責任。這就是為什麼在戰爭還沒有結束以前，就要召開金山會議以奠定聯合國的基礎並頒布聯合國的憲章的緣故。

這些國家代表在德國和日本無條件投降以前就能夠聚議一堂，因為他們知道什麼動機促使他們參加作戰，又知道他們希望為全體人類共同利益而建立的一種新秩序的性質如何。我們儘可以說，為要使人和人、國家與國家之間能夠以和平方法調整並解決糾紛，調和利益，追求幸福起見，這次戰爭是一勞永逸的必需的一次。

希特勒與莫索里尼的新秩序，把不同意於官方意見的都當作一種罪行，自由國家認為倡持異見的權利乃是進步與人類尊嚴的主要特權之一，遂公開而堅決地對這種新秩序作戰。自由國家終獲勝利。所以我們現在要從事於一種工作，使所有的人，一律享有不論種族、宗教、語言或政治思想如何，都可和平生活與和平工作於他自由選出並認為是足以達成這些目的的組織中的權利，一律享有自由批評政府行動的公民權利，一律享有可以崇奉與多數不同的政治或宗教信仰的少數權利，一律享有一國之內各個種族均受國家同樣保護的權利。

因此，我們必須問一問自己。我們既然是為了爭取意見不同仍可共同生活的權利而作戰的，我們為什麼又不承認它是國際關係中的基本規律以及它的一切結果？為什麼我們不能允並保證大家普遍而全面地接納它？

我們常常說，和平的關鍵是在各個國家不管標準是否相同仍能融洽相處，又在容許各種歧異的意見自由發表，以迄圓滿解決方案能夠尋出為止。

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對於許多人認為威脅聯合國的穩定的否決權使用限制及原子能管制等一類問題，提到大會來討論的這一件事實，能

夠生出這許多信心。凡是有保險瓣的地方，爆炸便比較易於防止。世界上今天我們可以檢查並利用來謀取我們相互利益的這些力量，在一九三九年以前，就缺乏現在大會中所享有的這種機會，所以在沒有覺察其暴亂以前，就能夠爆發而造成混亂的局面。

實際上，多數表決方法或否決權的本身都不足以保證和平的。以多數表決來決定一項議案似乎是比其他的方法合法點；不過這也僅僅是一種數字力量的結果而已。而且也不能因為它不是以野蠻方式行使的，便認為它是較為可恕的。這樣為數較少的大國就不得向為數較多的小國讓步。我們認為這又產生了一種必要，就是我們不但要限制否決權的使用，而且要限制以表決來作為決定高度重要性問題的例行方法。在許多易於採取折衷方案作為暫時解決辦法的情形下，否決權和表決都是阻礙糾紛的解決的。

拉丁美洲各國在他們本洲國際關係的經驗中，告訴我們當實行一種國際政策時，多數權利的行使，更應該格外審慎。

汎美大會中，小國因為票數較多，而能貫徹他們與大國意見相反的主張，這種機會不僅一次，而有許多次。我敢說美洲各國間國際關係所以能夠這樣融洽的，一部分是因為小國從來沒有這樣做，就是說，各國從來不想以服從多數國的意見作為調整重要問題的方法。汎美系統各國表決之公平，並不是由倉卒從事而達到的，而是由於常常容許相反意見有許多往復討論的機會。

我很肯定地相信，正是因為我們從來不會用過票數的力量來解決過一個比較嚴重的糾紛，所以我們也從來不會想到過美洲國際組織中要用得着什麼否決權。他們都承認，祇要所討論問題的重要性，或者反對採取某項決定的國家的重要性，終於應該比較偶然形成的多數意見更有分量的時候，為共同利益着想，自然就必須有否決權了。

可能這樣多數的表決權便有限制，我們會把極其重要的問題延緩討論，比較絕對必需延緩的時間還長久些。可是在另一方面，我們相信這種做法對於我們這一角世界的和平是有利的，而且促進了美洲人民之間的合作，比較採取不成熟或倉猝的決定來得更為有效，因為採取不成熟或倉猝的決定，異見和不滿就不會表示出來了。

我們哥倫比亞代表團的團員相信現在聯合國大會所要做的工作，雖然規模較大，仍可以本着同樣的精神，設法完成，因為我們並不是單為一國或其特殊思想辯護的代表，祇是在為

每一個人尋求共同的利益，而不提及勝利或是失敗的。除非我們在討論的時候能夠力行容恕，除非我們竭盡全力為我們所有的糾紛尋求一個恰當的解決辦法，否則聯合國家在容恕的旗幟下所作的戰爭，就不會得到它最好的結果。我們必須學習毫無畏葸地提出異見，滿有膽量地討論，並且果敢斷然地互相遷就。

如果我們出席這次大會的代表在參加討論的時候把自己當作是運動場上的觀眾，並且學那種紀錄兩隊得分的習慣——有些新聞機關是這樣做——對於和平的長期利益，這是非常有害的。所幸，商訂和約的責任並不在我們。我們現在要解決或調整因和平處置爭端而引起的意見紛歧，並且就環境許可儘速為人類求得大西洋憲章中所載的四大自由，此外就沒有其他責任。

同盟國家所保留的職權與授予聯合國大會的職權既已劃分，我們便有機會討論議事日程上的項目而不怕危及和平的前途，祇要我們在討論的時候本着一種寬大而折衷的精神好了。現在並沒有人要強迫我們在此時以幾天或幾星期的功夫解決關係一國領土完整、主權獨立的問題。因此，我們儘可有消除異見的餘地，或在必要時把它延擱一個時期。

本人作此想者，不僅一次：表面上似屬離奇，而實際是可能的，現在世人心目中認為是鬭爭焦點的兩大問題，就是原子能管制問題及否決權問題，實際上卻使聯合國具有生機，並且加強有時稍嫌粗魯的坦白精神，以及在此公開外交新時代的國際關係中開始盛行的誠信，較比其他任何力量更為有效。

這次大會中忠實提倡普遍縮減軍備的，莫過於哥倫比亞代表了。哥倫比亞的軍隊，對於隣國不足以構成任何威脅，也從來不為任何目的而作政治壓迫的工具。我們還沒有惑於這種引誘，要白白犧牲我們的資源去維持一個為防止外患所並不需要的軍隊，祇是把保障權利的職務，交託這個時代履行此項職務的國際機關。我們的國界是以和平程序劃定的，我們希望這些國家在一切事上，都可完全取消，以便一度曾為大哥倫比亞的各領土境內公民，可以自由出入，毫無障礙。普遍縮軍的決議也不會再要哥倫比亞修改其傳統政策的。它祇會增高這種政策的聲望，而使這種政策在大眾心中更為根深柢固。

就目前國際軍力分佈的狀況而言，我們認為負責維持和平主要責任的幾個大國職責所在，應該把關於幾個尖銳的政治問題遲早一定會走的道路明白表示出來。因此，就舉西班牙問題這一件事實來說罷。我們一向就在期待而

目前仍在期待安全理事會來指示我們應該以何種方式來履行波茨坦、金山和倫敦所作的建議。我們仍舊隨時準備履行我們的諾言，但是我們不採主動，因為在通常的情形下，主動是應該操諸那些直搗敵巢克服納粹主義的國家之手的。

哥倫比亞對於否決權的態度，在舊金山時代就已確定，不過本人忝膺首席的代表團認為今天能對這個問題稍加批評是很榮幸的。

儘管方式不同，否決權一向存在，為大國的一種特權。大國政策的形成以及所謂大國的勢力範圍，都寓有否決權之意。國際聯合會行政院也有否決權，那便是全體一致的規定。哥倫比亞代表團認為應該堅持尊重憲章中關於限制使用否決權的規定。同時美英蘇中四國在否決權尚未授予四國以前所接受的條件是應該履行的。此外，我們還要表示，蘇聯外交次長 Mr. Vyshinsky 對於古巴關於否決權動議雖然認為就蘇聯而論是不便的，卻仍設法使討論順利進行，這種態度我們覺得非常高興。

就現在情形而論，合理的使用否決權，可以說是小國家所讓與大國家的一種權利，使他們可以把一個問題延期檢討。如果強國要不分皂白地使用這種權力，猶如僭竊管教當代世界輿論的一種未及料到的權力，那末也可以說否決權是對一切民族，尤其最弱的民族，及其代表所應該保有的異議權的一種重大威脅。在我們看來，大會有權討論，與安全理事會中有否決權，這兩者是分不開的。不過我們認為，一切國家，不論大小，雖然在這個大會裏面是平等的，但是所負維持和平的責任，卻並不一樣。

我們認為聯合國主要地是一個議事場合，世界輿論能夠而且必須在這兒表達出來。我們的考慮能夠幫助產生一種對於當代問題的是非之感，這種是非之感又是越乎國界洲界而影響到全球人類的福利的。這些問題都是規模異常的，而且是史無前例地，與那些要解決這些問題的人的生活環境同樣的出奇不凡。

我們在未來數年中必須經歷的測驗與嘗試的偉大步驟，祇有靠世界輿論積極合作，纔能夠進行。過去五年世界狀況的變更比戰前四五十年的變化還要大得多。我們目擊着自十六世紀以來所未嘗有過的勢力消長。新的強國興起來了；而另外一些國家卻又喪失了不少過去所有的地位。但是我們卻仍在繼續思想，而所根據的時間、體積、空間、速度與現有事實完全不符，祇與業已逝去不知多久的時代相符。祇有這樣，我們纔可以解釋那些已經具有國際觀念的政府，與那些仍在由人民希望或要求採取

國際觀念的政府，兩者所抱態度，何以截然不同的緣故。

一個以全世界為規模的民主組織，並不像許多人所想像的一樣，祇是把我們過去所得的經驗應用到一個更大與更重要的情勢的問題。事實上，民主政治的法則，在國家政治範圍以內，雖然屢經試驗，極為有效，可是應用到國際關係上去，就不像我們所需要的那樣順利了。

我們參加這次大會的代表在審查那些必須管理參加各國的行為並引導它們走上將來繁榮途徑的各種規律時，所應該記取的，並不祇是改變基本原則的一個輕重大小的問題了。首先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用心雖誠，還是有鑄成許多錯誤的危險，而且必定鑄成許多錯誤的。像羅斯福總統就會說，我們中間沒有傑出人物，也沒有預言家。也許沒有一個人有這樣的學問和經驗，在選擇建立世界和平與世界合作的方法與標準時，可以避免錯誤。聯合國是一個有機的組織，隨着情勢的發展，它所呈顯的形態以及所擔負的職權或者是憲章始料所不及的。從今以後，我們應該開始把它的發展，當成一種新的而且多少未曾知道的東西，而加以注視。事實無情，將要決定究竟聯合國將來變成什麼東西——一定是與我們原來所想像的不同的東西。

在這裏有許多代表曾經參加過那個具有歷史意義的金山會議，他們能夠根據自己的經驗，把兩年以前所預期的情形和今天所實在遇到的情形作一個比較，並從那個比較之中得着一種難於遺忘的教訓。例如究竟是什麼東西使小國與大國之間，對於聯合國和安全理事會的相對地位問題仍有爭執？小國家怕大會會變成一個僅由五強操縱的一個麻木不仁與無聲無臭的一個空談機關。許多代表對於授予安全理事會的權力比較大會的太多一事，提出抗議。不過沒有一個敢否認我們現在這次大會表示得清楚，縱然不比安全理事會更見重要，也顯然是與任何一屆安全理事會同樣重要的。同時也沒有人敢否認在安全理事會歷次重要會議及巴黎和會的激烈辯論之後，今天瀰漫於全世界的樂觀空氣，都是由大會產生的。

哥倫比亞代表團預備盡其全力充分研究提到這次大會來討論的各個提案。它認為目前尚沒有得到對於我們自從憲章在金山訂立以來所多少嚴重反對的某某幾條有利或不利的充分資料。同時它也不相信，除了實際載於憲章中的條文之外，我們對於否決權的範圍、意義及重要性都已有了充分的認識。但是它認為我們一定要對於這個問題展開在金山所沒有討論到的

辯論。祇有在我們確切認識什麼是否決權及什麼不是否決權以後，纔可以主張把它取消，但仍不妨礙我們所請對否決權加以審慎與有效限制的要求。

我在結束的時候，不得不提及聯合國在幾方面的工作，並表示稱賞與感激。這幾方面的工作不常吸引大家注意，因為這些工作的性質不會引起熱烈的爭論。也許，因為是不帶政治性起的緣故，聯合國各個專門機關、經濟暨社會

理事會、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國際勞工組織、臨時國際民用航空組織所做的工作，並沒有在報紙上或政治演說中，得到應得的讚許。不過我們可以說，實際上這些工作的重要性，遠過於有些人們指摘聯合國的失敗。

讓我們對於將來滿懷希望與信念，從事上蒼交給我們這一代人類所做的工作罷。

討論展期至下次會議繼續舉行。

(午後二時二十分散會。)

## 第四十四次全體會議

一九四六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三午後四時舉行

### 目 錄

頁次

九九. 一般討論(續前): Mr. Chamoun  
(黎巴嫩)、Mr. Simic(南斯拉夫)、  
Mr. Austin (美利堅合衆國)、  
Mr. Entezam (伊朗)的演說…… 81

主席: Mr. P. - H. SPAAK (比利時)

### 九九. 一般討論(續前)

主席: 我們現在繼續一般討論。

請黎巴嫩代表 Mr. Chamoun 發言。

MR. CHAMOUN (黎巴嫩): 黎巴嫩代表團借這次一般討論的機會要表示黎巴嫩人民及政府對於聯合國過去與未來工作之意見，並且說明黎巴嫩代表團在此組織中之行動方針。

黎巴嫩代表團這次陳述其意見，闡明其政策，是爲了兩種目的：第一，它希望聯合國的權威與信譽有所增加，希望它更能有效地直接地盡其本職；第二，它希望各國對立的不同意見與爭端能及早解決，以便聯合國組織得盡其全力在社會、文化與經濟方面作積極活動。

過去幾天內我們的討論多以政治問題爲主。黎巴嫩代表團可否對於這個問題陳述客觀的見解？

我們已經聆聽許多位顯耀的演說家——在此講壇上發表演說。一般國家因急欲見聯合國能將持久和平之空氣瀰漫全世界，所以它們對於巴黎會議之各種變遷，或安全理事會會議中之困難重重，深感驚惶，我們認爲這是自然的現象。但是我們已逐漸確信，要解決我們所惋惜的這些困難，其方法不僅在於修改聯合國憲章之規定而已。有一件事是必須糾正的，那便是我們的國際觀念，與我們的國際道德。

我們的行動與思意不幸仍受過去時代的影響。威斯特發里亞(Westphalia)條約、維也納

會議的往事、一九一九年和平努力之失敗，這些幾難認得出的潛在慾望——總之，可以“強權政治”四字概括之，對於我們的意見影響很深。

強權政治及其用以達成其目的之邪惡方法，決不能容許一個健全的聯合國組織存在。聯合國爲求圓滿執行其首要任務計，它所最需要的是親睦、誠意、互信及國際間之真正團結。唯有在此等道德條件具備之後，聯合國才能商定一套可以適用於各方面的正義法則，才能強迫仲裁。才能制裁，才能成立國際軍隊以執行其決議案。

不幸我聯合國組織於創始之重要階段，正缺乏此等條件。非但如此，我們還在一貫地互相排斥，互相攻擊，好像此種無情的決鬪竟能一日形成積極工作的堅固基礎似的。

再者，聯合國組織的未來成就，須視我們能否尊重聯合國憲章所依據之原則而定，不但我們在此講壇上發言時如是，即在各國的日常生活中，以及各國對其相互的關係的決定中，亦復如是。

著名政治家或大國代表鄭重聲明將全力支持聯合國並將其全部資源供聯合國使用時，他們若能真正地、無保留地致力於實現聯合國憲章的固有理想，他們的支持才真有價值。憲章的理想爲：

- (一) 全體人類俱得享受基本自由；
- (二) 全體人類俱得享受正義與民主；
- (三) 全體人類不分種族、膚色、與宗教，俱得享受不受歧視之權。

不然的話，各強國的無限資源，及其人民的技巧與能力，將不是和平與安全的保障，反而是和平與安全的威脅。

我們解決世界上各種問題時，是否一貫地力求保證這些原則之嚴謹實施？我們是否能夠